导　　言

　　既然教皇保罗第三去年宣布，要在曼特亚约于圣灵降临节时召集教会会议，以后又要变更地址，以致现在尚不知道他要把会址定在何处，而我们或是也会被召赴会，或是（我们怕难免）不会被召便被定罪；所以我受了委托来编篡我们的信条，表明我们愿意并且能够向教皇党徒让步的是些什么，并可以到什么程度，又表明在些什么点上，我们决心坚持到底。

　　因此我们编篡了这些信条，向我们这方提出来了。这些信条我们这方也接纳了，全体承认了，并且议定，只要教皇及其附和者不行欺诈，诚恳信实地大胆举行一个真自由的基督教会议——这真是他所当行的——我们就公开发表，作为我们信仰的陈述。

　　但是教廷非常畏惧自由的基督教会议，无耻地避忌光亮，甚至使它本身一方面的人也不再希望它会容许――且不提它会自动召集――一次自由会议。因此他们当中有许多人大感不满难安。他们看出，教皇宁愿让全基督教毁灭，所有灵魂遭永劫，而毫不愿让他自己或他的属下受到改革，他的专制受到限制。因此我决意把这些信条发表付印，以便我若在会议举行以前去世（这是我所预料的，因为那些避忌光亮和白日的恶汉力图延阻会议开幕），那些在我以后活着的人可以将我现在的见证，加上我从前所发表，直到如今仍为我所持守，并且靠着上帝的恩典，定必持久的信条提出来。

　　我要说什么呢？我要怎样抱怨呢？我还活着天天从事著述，讲道，教书，就不仅在仇敌中，而且在自称为属于我们一方面的假弟兄中，就有无耻之徒，于引用我的著述和教训，来直接反对我，叫我在旁望着听着——虽然他们明知我所教训的并不是如此——并且用我的工作来掩饰他们的恶毒，用我的名字来欺骗可怜的人。哀哉！我若死了，他们会怎样行呢？

　　我真应当在我还活着的时候答复这一切。但我怎能独自止住魔鬼所有的口呢？尤其我怎能独自止住那些（因为他们都中了毒）不听或不注意我们所写的，却只愿极无耻地力图扭曲败坏我们的一点一画之人的口呢？这些问题我姑让魔鬼，或是让在最后他们所该受的上帝的忿怒去答复。我常想起那好人格尔森（Gerson）来，他怀疑应不应该将好东西发表。若不发表，就将许多可能得救的人忽视了；但若发表，就有魔鬼用他无数的毒舌扭曲万事，使果子产生不出来。可是他们所得的报应，乃是显然的。因为他们虽这般无耻地撒谎攻击我们，要用谎言把持人民，上帝却继续推进了祂的工作，使跟从他们的人减少，使跟从我们的人加多，并且藉他们的谎言一向使他们蒙羞。

　　我必须讲一个故事。有一位博士从法国被派到威登堡来，当着我们面前公开说，他的王确信在我们中间没有教会，没有官长，没有结婚生活，大家都如牛马杂处，人人为所欲为。试想想，那些藉着著述将这种赤裸裸的谎言作为纯粹的真理，注入于国王心里及其他国家的人，当那日在基督的审判台前，怎好面对我们呢？我们大家的主和审判者基督，深知他们一向在撒谎；祂的审判是他们必得听的，那是我所确知的。愿上帝使那些能归正的人归正！至于其余的人，要永远听到：哀哉，有祸了！

　　且言归正题。我真望有一次真的基督教会议举行，以求解决许多事，帮助许多人。我们并不需要它，因为我们的教会蒙上帝施恩，现在得了光照有了纯正的道和圣礼的正当用处，并知道各种身分和正当的行为，所以就我们一方面说，我们并不要求召集会议，而且在这些事上也并不希望从会议得到益处。但我们到处看见许多教区荒凉，真使人痛心，可是主教和副主教都不关心可怜人们的死活——但基督却为这些人死了——也不准他们听见祂如牧人一般向他们说话。这使我战栗，怕祂在一个时候要差遣一群天使来到德意志，把我们全都灭了，像所多玛和蛾摩拉一样，因为我们这样狂妄用会议来嘲弄祂。

　　除这类必要的教会事务外，也有政治界无数的大事等待改进。在诸侯与城邦间彼此有不和；重利和贪婪如洪水泛滥，而成为合法的了；淫恣放荡，奇装艳服，荒宴赌博，邪风恶俗，和人民，仆役，工人商人的倔强，以及农人的勒索（这一切谁能数算呢？）都大大增多了，就是有十个会议和二十个国会，也不能予以矫正。若要在会议中商讨这类属灵和属世的反抗上帝的大事，那么他们就要很忙，而无暇顾及礼袍，大圆光头，宽肩带，主教或大主教的帽子或职杖，以及这类儿戏和荒唐了。我们若遵行了上帝对属灵和属世生活的命令，我们就有足够的时间改改革衣食，圆光头，和袈裟。但若我们要将骆驼吞下去，将蠓虫滤出来，忽视梁木，论断刺，我们也就真可满意会议所能做到的了。

　　因此我只提出了少数信条，因为我们在教会，国家，和家庭中，另外上帝许多的命令，是我们永不能遵行的。若人们对上帝的这些主要命令不重视，也不遵行，那么会议制定许多教谕和条规，有什么用处和利益呢？好似祂对我们的戏法必得予以尊重，作为我们践踏祂神圣命令的一种报酬一般。但是我们的罪恶重压着我们，使上帝不施恩给我们因为我们不肯悔改，并且要保卫各种可憎之事。主耶稣基督阿，愿你自己召集一次会议，愿你荣耀的降临拯救你的仆人们！教皇和其党徒休了，他们毫不需要你。我们这些可怜的，贫穷的，和恳切向你呼求的人，愿你照着你所赐给我们的恩典，藉着那与你和圣父一同活着掌权永远可称颂的圣灵，帮助我们。阿们。

第一部 　论尊荣的神至高的信条

一、父，子，圣灵，是有同一神质和神性三位一体的上帝；祂创造了天地。

二、父非受生；子为父所生；圣灵是由父和子出来。

三、既非父，也非圣灵，而是子成了人。

四、子成了人，乃是这样：祂不经人的合作，因着圣灵成孕，从圣童女马利亚所生。祂后来受难，死了，葬了，下到阴间，从死里复活，升天，坐在上帝的右边，将来必来审判活人死人等等，正如使徒信经，亚他那修信经，和小孩通用的基督徒要学所教训的。

关于这些信条大家并无争辩，因为双方都承认它们。所以现在用不着多讨论它们。

第二部　论耶稣基督的职务或我们得救的信条

第一和主要的信条就是：

我们的神和主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了，为我们称义复活了（罗4：25）。

惟有祂是上帝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（约1：29）；上帝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（赛53：6）。

世人都犯了罪，却蒙上帝施恩，因基督耶稣宝血的救赎，就白白地称义（罗3：23，24）。

既然我们必须如此相信，而且不能靠任何行为，律法，或功德称义，那么显然惟有这信才能使我们称义，因为圣保罗说：“所以我们看定了，人称义是因着信，不在乎遵行律法”（罗3：28）；又说：“好使人知道祂是义的，又是称信基督的人为义的”（罗3：26）。

就令天地和地凡不永存的东西都毁坏，我们在遵守这信条上，一点也不能让步。彼得说：“因为在天下人间，没有赐下别的名，我们可以靠着得救”（徒4：12）。经上又说：“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着医治”（赛53：5）。我们对抗教皇，魔鬼，和属世的言行，都根据于这信条。所以我们对必须坚信这教理，而不怀疑，否则一切都要失败，而教皇，魔鬼，和世界就要胜过了我们。

第二信条：论弥撒

教皇制度中的弥撒必然是最大最可怕的可憎之事，因它直接与这主要信条剧烈冲突，然而它在教皇他的偶像崇拜中，乃是最金玉其外的。他们认为弥撒的这种献祭或作为，即使是由一痞徒举行，也能使人在今生和炼狱中解脱罪恶，然其实这是只有上帝的羔羊才能做到的，正如以上所云。关于这信条没有可以让步的，因为第一信条对此不容许。

若有讲理的教皇党徒，我们就可用温和友谊来这样说：第一，请问他们为什么要严格地保守弥撒。因为它不过是人的捏造，并没有为上帝所命令，而人的捏造是我们可以废掉的，因为基督说：“他们将人的吩咐，当作道理教导人，所以拜我也是枉然”（太15：9）。

第二，它是不必要的事，舍弃它，是并无罪无危险的。

第三，我们领受圣餐，有较好和更蒙福的办法（其实惟一蒙福的办法），就是依照基督设立圣餐的办法。既有更蒙福的另一办法，来领受圣餐，他们为什么要因捏造和不必须的事，把世人驱入祸患和悲哀中呢？

我们对民众要公开宣讲，那作人呓语的弥撒，能以废弃而无罪，而不守弥撒的人也并不被定罪，他反倒能不用弥撒而用更好之法得救。我担保不仅在粗陋的平民中间，而且在所有虔诚，有理智，敬畏上帝的基督徒中间，弥撒就必自趋销沉了。当他们听说弥撒是一件危险的事，为人所捏造而非出于上帝的旨意和道时，它就必要更自趋销沉了。

第四，就令弥撒本身也有多少益处，然而买卖弥撒既然在全世界产生了无数丑不堪言的弊害，那么只为阻止这种弊害，也应当废除弥撒。既然它是完全不必要的，无用的，有害的，并且我们靠一更必要的，有益的，靠得住的方法，而无需弥撒，就能得着一切，那么我们当怎样更加把它废除，以便永远防止这些可怕的弊害呢？

第五，但因为弥撒无非是（正如教条和所有书本所宣称的）人的作为（甚至是恶棍的作为），藉此人企图是使自己和别人与上帝和好，赚得赦罪和恩典（最好的弥撒是为此而举行的，否则它的目的安在呢？）所以我们必须把它弃绝。因为它与主要信条直接冲突，这主主信条说，那除去我们罪孽的，并不是恶或善举行弥撒的庸工及其作为，而是上帝的儿子和羔羊。

但如有人以敬歧为藉口，要给自己发圣餐，他就不诚实。因为他若要用诚实来领圣餐，最妥当最好的方法，就是遵守基督所设立的圣餐。但给自己发圣餐，乃是人的想法，不可靠的，不必须的，甚至是被禁止的。他不知道他所作的是什么，因为他违反上帝的道，服从人虚假的意见和捏造。所以一个人照着自己个人的虔诚，违反上帝的道，在教会公共的圣餐以外，又私下领圣餐，加以玩忽，乃是不对的（就令这事在别方面是对）。

这一论弥撒的信条不免要占据会议的全部时间。因为他们纵使在其他信条上可能向我们让步，但他们在这信条上总不能让步。正如坎伯纠(Campegius) 在奥斯堡说过，他与其让弥撒被废，宁让自己被撕裂；照样我靠上帝扶持，与其让举行弥撒的一个善或恶的庸工，被看为与我的救主基督耶稣同等，甚或更高，我也宁让自己被化为灰烬。因此我们是永远分离，彼此为敌。他们很知道，弥撒一衰败，教皇制度便荒凉。在他们容许这事发生以前，他们若能做得到，便要把我们都处死。

此外，这条龙尾，既弥撒，又产生了各种偶像崇拜的毒种。

第一是炼狱。他们用那为灵魂所举行的弥撒，晚祷，以及每周，每月和每年的葬礼祝典，又用共同周（按即米迦勒日——九月二十九日——后一周），万灵节（按即十一月二日），和灵魂浴，把他们的贸易带到炼狱去，以致弥撒差不多只是为死者，其实基督设立圣餐，只是为活人，所以炼狱和与之相连的仪式和商业，都应看为只是魔鬼的幽灵罢了。因为它与主要信条相冲突，这信条教训人，惟独基督而非人的行为，才能使灵魂得释放。且不提上帝，并没有吩咐我们对死者作什么。所以假如这不是错谬和偶像崇拜，也是可以安全地省略的。

教皇党徒在这里援引奥古斯丁和若干教父的话，说他们论到了炼狱，以为我们不懂得他们如此说的动机安在。圣奥古斯丁并没有在著作中说有炼狱，他也没有圣经的见证使他必须如此主展，他不过把炼狱的有无付诸疑问，说他的母亲曾请他在圣台前或圣餐中纪念她。这一切都不过是人的虔敬，并不足以建立信条，因为这是上帝的特权。

然而教皇党徒引用人的这种言论，以求使人相信他们为炼狱中的灵魂举行弥撒所产生的可怕，亵渎和可咒诅的贸易，等等。但他们永不能从奥古斯丁证明这些东西。当他们废除了那为炼狱中的灵魂举行弥撒的贸易——这是奥古斯丁从未梦想到的——然后我们要与他们讨论，是否当接受奥古斯丁那不根据圣经的说法，是否应在圣餐中纪念死者。因为根据圣教父的言行来建立信条，乃是不行的；否则就要把他们的饮食，衣服，住屋等，也都变成信条，正如已把遗物变成了信条一样。然而我们另有一条准则，那就是：惟有上帝的道才能建立信条，此外任何什么，甚至天使，都不能建立信条。第二，由是邪灵现形为死者的灵魂，作为多端，用不堪述说的谎言和欺诈来索取各种弥撒，晚祷，朝圣，和其他施舍。以往我们非接受这一切为信条，予以遵行不可；教皇也把这些东西和弥撒以及其他可憎的事，都一概批准了，在此我们也一点不能让步。

第三，由是便与起了朝圣。在这里人们也追求各种弥撒，赎罪，和上帝的恩典，因为弥撒的观念操纵了一切。这种朝圣并不是出于上帝的话，并没有吩咐给我们，也并不是必要的，因为人们能由更好的方法得牧养，并且能省略这些朝圣而无罪无危险。那么他们为什么撇下教区，上帝的道，妻子，儿女等等，即他们受了吩咐必须照顾的，而去追随魔鬼的这些不必要，不安全，有害的私意崇拜呢？这无非是因魔鬼把教皇弄成疯狂，叫他称赞并成立这些办法，使人民一再反抗基督，依靠自己的行为，竟坏到极处，成了敬拜偶像的，再这，这乃是不必要，也未经吩咐的，倒是无意识的，可疑的，有害的。因此在这里我们也不能让步。我们要宣讲，以这种朝圣为不必要的，有害的；这样，朝圣就要自归消灭了。

第四，是各种会社。它们由修道院，小礼拜堂，教区神甫将那替活人死人所举行的弥撒和善功派给并卖给。这不仅纯是人的玩具，违反上帝的道，绝对不必要，和未经吩咐的，而且是违反论救赎的主要信条的。所以这是无可容忍的。

第五，圣徒遗物就令有些好处，但我们在其中找着许多关于犬马骨头的欺诈和蠢笨，甚至魔鬼对这种恶事也要嘲笑；它们老早就当被废除，况且它们并没有上帝的话为根据；它们既是未经吩咐的，也是未经劝告的，又是完全不必要的，无用的。但最坏的事乃是：他们认为这些遗物可以赦免人的罪，且把它们尊为善功和对上帝的服事，像弥撒一样。

第六，这里我们要连带讨论那颁给活人死人的昂贵的赎罪票（只是为着金银），藉此亵渎的犹大，即教皇，把基督的功德，以及诸圣徒和全教会的额外功德出卖了。这些事是不可容忍的，不仅是没有上帝的话为根据，没有需要，没有命令，而且是违反那主要的信条。因为基督的功德不是用我们的功德和金钱可以获得的，而是不要金钱和功德，由因信而来的恩典所赐于的；并且不是藉教皇的权柄，而是藉传讲上帝的道向人提供出来的。

论呼求圣徒

呼求圣徒也是敌基督者所有的一种弊端。它与主要信条相冲突，而且败坏对基督的认识。关于它圣经中既无吩咐，又无劝告，也无例可援。就令它是一件可宝贵的事——其实是有害处的事——可是在基督里凡事都好过千倍。

虽然天使在天上为我们代求（基督自己也如此行），在地上的圣徒也如行，在天上的圣徒或者也如此行，但是我们并不因此就应该呼求并崇拜天使和圣徒，用禁食，节期，弥撒来尊敬他们，用献立教堂，圣坛，神圣崇拜以及其他方法来事奉他们，把他们看为有需要时的帮助者，而以给予帮助的责任由他们分担，有如教皇党徒所行所教训的。因为这是偶像崇拜，而这种尊荣惟独属于上帝。你在基督徒和世上圣徒的地位，便能不仅是在一种需要上，而且是在各种需要上，都为我代求。但我并不因此就当崇拜你呼求你，用节期，禁食，奉献，弥撒来尊敬你，信靠你得蒙拯救。我能用别的方法来在基督里敬爱你，感谢你。若是把这种偶像崇拜的尊荣从天使和已死的圣徒撤去，那那剩下的尊荣就不会为害，而且会快快地被遗忘了，人们若不再盼望从圣徒获得身灵的利益和帮助，在坟墓中或天上的圣徒也就不至受到麻烦了。因为人们不会不要报酬或出于纯粹的爱心，来纪念或尊重或崇拜圣徒的。

总之，弥撒本身，以及凡从它发出和与它相联系的事，我们都不能容忍，而必须弃绝，以求保守基督所设立的纯正圣餐，用信心去举行去领受。

第三信条 论小礼拜堂和修道院

小礼拜堂和修道院，原是为教育博学的男人和贞洁的妇女而创立的，应当恢复原来的功用，以求训练教会的牧师，传道人，执事，和城市邦国的政府人员，并训练受过良好教育的处女作家庭主妇和母亲，等等。

若修道院不是为达到此目的，就不如把它们废弃，而不可把它们和其亵渎的，由人捏造的工作，看为优于基督徒的通常生活，和上帝所属命定的身分。因为这一切也是违反论耶稣基督救赎人的主要信条。加以它们（像人的其他捏造一样）并不是吩咐了的；它们乃是不必要的，无用的，更且使人徒然劳碌而有危险，所以先知称这样的事为“劳碌”。

第四信条 论教皇制度

教皇照上帝的律法或上帝的话并不是全基督教的头，（因为这名只属于一位，即耶稣基督）。他只是罗马教会，和那些或由自愿或由人的办法（即由官长）而与他联系之基督徒的主教和牧师。他们并不是在他底下像在一位主底下一样，而是与他为弟兄和同僚，如古代教会会议和圣居普良的时代所表现的。

可是今日没有一个主教，敢于像那时一样称教皇为兄弟；反倒不得不称他为最有恩慈的主，就令他们是帝王，也不得不如此。这是我们的良心既不愿，也不能，又不可承当的。凡愿意如此行的，由他单独去行罢。

从此可见，凡教皇用这么一种虚假的，有害的，亵渎的，傲慢的权力所行的事，都不过是极恶的勾当（除属世统治所行的事在外，因为上帝在这种范围内屡次甚至藉着暴君和恶棍为人民造福），使圣基督教会全体都荒凉（尽其所能），并将那论耶稣基督救赎之工的首要信条破坏了。

因为他的一切教谕和书籍都表明他吼叫如狮子（如天使在启示录十二章对他所形容的），说，基督徒除非服从他所愿所说所行的万事，就不能得救。这等于是说：“虽然你相信基督，在祂里面有得救所必须的一切，但除非你以我为你的神，服从我，其他一切都是徒然的，算不得什么。可是事实上，圣教会至少有五百多年没有教皇，甚至到现在希腊人和许多别的人民的教会从来没有在教皇之下。更且，如屡次已经说过的，教皇制度是人的虚构，是未经吩咐的，不必要的，无用的；因为圣基督教会没有这样的一个头便能好好存在，并且魔鬼若是没有兴起这样的一个头来，教会就必定要好些，纯洁些，兴旺些。再者教皇制度在教会中是有无用的。因为它并不执行任何基督徒的职分；所以教会的维持与存在必须不要有教皇。

假设教皇在这一点上让步，不以自己根据神权或上帝的命令来居至上地位，而我们又必须有一个头，好叫大家都服从，以求保守基督徒的合一，以抵挡小派和异端，更且这样的一个头乃是由大家选择，罢免，正如君士坦思会议对教皇差不多所采取的措施，即把三个教皇罢免，而另外选举了一个；又假设罗马教皇愿意让步，接受这一点（然而这是不可能的，因为苛如此他便得让他整个的统治权利和教谕都被推翻，这件事，用简单的话说，是他决不能做的，）然而，这对基督教也并无辅助，因为比前必有更多的小教派兴起来。

因为人们服从这头，既不是出于上帝的命令，而是由于自己的喜好，这头就易于在短时期内被人蔑视，而至终保不住一个肢体；这头也就不必永远限定在罗马或其他一地，而可在上帝使一人能以胜任此职位的任何地方和教会。那样就会产生多么复杂混乱的局面阿！

所以为求治理并保守教会，最好是大家都生活惟一的头基督之下，而所有主教都在职位上一律平等（虽然他们在恩赐上不平等）在教理，信仰，圣礼，祈祷，和爱心受作之工等等上也都同心合意，正如圣耶柔米写道，亚历山大城的神甫共同治理教会，又正如使徒们和后来全基督教的所有主教也都如此行，直到教皇高抬自己，超过大家。

这足以表明教皇便是敌基督者，把自己高抬于基督之上，与祂作对，因为他不让基督徒在他权力之外得救，其实这权力算不得什么，既没有由上帝所设立，也没有由上帝所命令。这是正如保罗所说：“高抬自己，超过一切称为神的）（帖后2：4）。甚至基督徒的大敌土耳其人和鞑靼人也不如此行，倒让任何人相信上帝，只从基督徒接受贡物和顺服罢了。

然而教皇却禁止这种信仰，说人若要得救，便必须服他但我们宁愿为上帝的名死，却不愿服从他。这一切无非都是从教皇要凭神权来自称为基督教或多或少的头而来。如是他必然要使自己与基督平等，超过基督，使自己称为教会的头，然后称为主，最后称为全世界的主和地上的上帝，直到他敢于给天上的使者发号施令。当我们把教皇的教训与圣经对照时，我们便发现教皇的教训，最好的部分乃是从帝国或异教的法律得来的，只论到属世的事务和规条，一如教谕集所表现的；更且，它只论到教堂的仪式，衣食，人物和无穷幼稚的和戏剧性的事，丝毫没有论到属基督，信仰和上帝诫命的事。

末了，教皇无非是魔鬼本身，因为他违反上帝，推行他并于弥撒，炼狱，修道生活，善功，和崇拜所教各种的虚假（教皇制度便正是建立在这些虚假上面），而把凡不将这些可憎之事高抬于万事之上的基督徒定罪，杀戮，苦害。所以正如我们毫不能敬拜魔鬼为主为上帝，照样我们也不能容忍他的使徒，教皇或敌基督者，为头为主。因为撒谎，杀戮，将身灵永远毁灭，便是教皇统治的特征，像我在许多书中所说明的。

他们将来在教程会议中，对这四信条够有得弃绝的。因为他们不能，也不愿意对这些信条中的一条丝毫让步。我们应当认定这一点，而且应当激励自己，盼望我们的主基督既攻击了祂的仇敌，就要用祂的灵和降临来追赶他，毁灭他。阿门。

因为在教会会议中，我们不是站在皇帝和政治首长面前，如在奥斯堡一样（在那里皇帝颁布了一道很仁慈的敕令，使事件得到公允审问），我们乃是要站在教皇和魔鬼面前，他们不愿听什么，只要将我们定罪，杀戮，并强迫我们拜偶像。所以我们在此不应吻他的脚，也不应说：“你是我仁慈的主，”反要像天使对撒旦说：“撒旦哪，主责备你”（亚3：2）。

第三部信条 以下这些信条我们可以跟博学而讲理的人或在我们自己当中讨论。教皇和其政府不大注意它们。因为他们把良心不算什么一回事，倒把金钱，尊荣，权力算为一切。

一、论罪恶。在此我们必须承认，如圣保罗所说的“罪是从亚当一人而来，因他的悖逆，众人就成为罪人”（罗5：12），为死和魔鬼所辖制。这乃是称为原罪。

这罪的后果是十条诫命中所禁止的恶行，即如不信，假信，拜假神，不怕上帝，放纵，绝望，盲目，总而言之，就是不认识或不重视上帝；又如撒谎，发假誓，不祈祷，不呼求上帝，不重视上帝的话，违背父母，杀人，不贞，偷窃，欺骗等等。

这种原罪是人性深沉的败坏，什么理智也不能了解它，而只能由圣经的启示（诗51：5；罗5：12以下；出33：3；创37以下）去认识它。因此凡经院学者论这信条所教训的，无非是错谬和盲目，他们说：

自从亚当堕落以来，人的本来能力仍然完全保存了，没有败坏，并且正如哲学家所教训的，人生来就有正确理智和善良的意志。

人有自由意志，可行善避恶，反之亦然。

人靠自己不来的力量，能遵守上帝的一切诫命。

人靠自己本来的力量，能爱上帝过于万物，又爱邻舍如同自己。

人若尽自己所能的去行，上帝必将祂的恩典赐给他。

人若想领圣餐，他并不需要立志去行善，只要他不蓄意去犯罪就够了；他的本性乃是如此全善的，而圣餐乃是如此有效的。

圣经并未说，若要行善，就必须有圣灵和圣灵的恩典。

这些和许多相似的教训，是由于他们对这罪和我们的救主基督无知而起，而且真是我们所不能容忍的异教的道理。因为假如这种教训是对的，那么基督就是徒然死了，因为在人里面就没有瑕疵或罪恶，需要祂代死；或是祂就只是为人的身体死了，而不是为人的灵魂死了，因为灵魂是完全健全的，而只有身体才受死的辖制。

二、论律法。在此我们主张，律法是由上帝所颁布的，第一，用威吓和刑罚的恐怖，又用应许和恩典的赐与，来禁遏人犯罪。但这一切都失败了，因为罪在人心里产生了邪恶。有人部分人因仇视律法就变得更坏了，因为律法禁止他们行所喜好行的，而命令他们行所不喜好行的。所以他们若能避免刑罚，就较前更是干犯律法。这些人就是粗陋邪恶的人，一有机会就要作恶。

其他的人是盲目矜骄的，妄自以为他们靠自己的力量能够遵守律法，正如以上论经院学者所说的；由此就产生了假冒为善的和假圣徒。

但律法的主要功用或力量，乃在乎揭露原罪及其果子，并使人知道他的本性堕落何等深沉，因为律法必然告诉人，他没有上帝，也不重视上帝，倒是敬拜别神，而这件事乃是他以前没有律法时所不能相信的。如是他便害怕起来，被降为卑，失望，烦然求助，但看不见有出路；他开始与上为敌，发怨言等等。这是保罗所说：“律法是惹动忿怒的”（罗4：15），又说：“律法叫过犯显多”（罗5：20）。

三、论悔改。律法的这种功用由新约保存下来，即如保罗说：“原来上帝的忿怒，从天上显明在人的一切不虔不义上”（罗1：18），又说：“普世的人在上帝面前都是有罪的。在祂面前没有一个是义的”（罗3：19）。基督也说：“圣灵要责备世人的罪”（约16：8）。

这就是上帝的霹雳，把显然的罪人和假圣人都打倒在一堆，不称任何人为义，倒把他们都赶入恐怖和绝望中去。这就是那大锤，如耶利米所说的：“我的话岂不像能打碎磐石的大锤么？”（耶23：29）。这并不是自动的痛悔或是制造出来的悔改，乃是被动的痛悔，真心的伤痛，受苦，和死的感觉。

这就是所谓开始真悔改。人在此要听见有话说：不拘你是是显然的罪人也好，或自以为是圣人也好，你算不得什么。不拘你是多么伟大，聪明，大能，圣洁，你的本身和行为都必须改变。在此没有人是善的。

但新约在这功用以上，又立刻藉着福音加上使人得安慰的恩典的应许。这福音是人必须相信的，

因基督说：“当悔改，信福音”（可1：15），那就是说：“人的本身和行为都要改变，相信我的应许。”在祂以前的约翰是称为传悔改使罪得赦的，那就是，约翰要控告众人，指证他们是罪人，好叫他们知道他们在上帝面前如何，又承认自己是灭亡的人，这样可以准备好，来迎接主，接受恩典，从祂指望赦免并接受赦免。所以基督自己也说：“人要在万民中奉我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”（路24：47）。

但若只有律法，而没有福音加上，那么就只有死和地狱，而人也只有像扫罗和犹大一样绝望，如圣保罗说：“律法藉着罪叫人死”（罗7：10）。在另一方面，福音使人得安慰和赦免，不仅是藉着一个方法，也是藉着道和圣礼，及相类的事，正如我们以后所要听到的，好使“主的救恩显为丰盛”（诗130：7），足以抵挡罪恶的可怕奴役。

然而我们必须把诡辨派的假悔改与真悔改相对照，以便对二者更加了解。

论教皇党徒的假悔改

他们论悔改所教训的，不可能是正确的，因为他们不认识什么是真罪恶。照上面所表现的，他们对原罪没有正确的认识，却说人的本来能力依然完整，没有败坏；理智既能正确地施教，而意志也能确地去遵照着行；一个人只要照他的自由意志尽心力而为之，上帝就一定赐他恩典。

由是他们就只补赎本罪，即如恶念（因为他们不以邪而的情感，淫欲，和不正当的倾向为罪），恶言，恶行，就是自由意志容易免除的罪恶。

他们把这种悔改分为三部，即痛悔，认罪，补罪，又加上下面的安慰和应许说：人若真悔改，认罪，补罪，他就该赚得赦免了，在上帝面前给罪恶付了代价。这样，他们教训人在悔改中信靠自己的行为，由是便有了在讲道台上向大众宣告赦免时所说的话：“上帝阿！求你延长我的生命，直到我弥补了我的罪，纠正了我的生活。”

这里既不丝毫提基督，也不提起信仰；人只希望靠自己的行为，在上帝面前胜过罪，涂抹罪。我们是怀抱这种意向做了神甫和修道士，以求自己可以抵挡罪。

他们关于痛悔的作法乃是这样：既然没有人能记得他一切的罪（尤其一整年所犯的罪），他们便为他开一条出路，就是假如后来他想起了一种未提出的罪，就要把它忏悔出来。同时他们把那人交托于上帝的恩典中。

再者，既然没有人能知道在上帝面前痛悔应当有多么大，才算为足够了，他们便给了这安慰说：凡不能有真痛悔的，至少应当有“下等痛悔”这种痛悔我可以称为半痛悔或痛悔的起头；因为他们自己既不了解这些辞语，现在也仍不了解，正如我不了解一样。一个人若向神甫认了罪，他们便把这种下等痛悔算为痛悔了。

若有人说，他不能有痛悔，也不能为罪哀哭（即如与人私通，蓄意报仇等等罪恶），他们就问他是否愿意有痛悔。他若回答说，是，（因为除了魔鬼以外，谁在这里会说否呢？）他们便以此为痛悔，便因他的这善功而赦免他的罪，他们在这里援用圣伯尔拿的榜样。

这里我们看到，盲目的理智对属上帝的事是怎样在暗中摸索，并怎样照着自己的想像，靠自己的工作去寻找安慰，而不能想式基督和信仰。但若把这种痛悔置于光线下，就看出它是人的幻想，出于人自己的能力，既没有信仰，又没有对基督的认识。在这种痛悔中，可怜的罪人一回味他的淫欲和报仇的心，有时并不哀哭，而反倒发笑了，只有那些真被律法击中或被魔鬼磨折而伤心的人才是例外。其他的人所有的这种痛悔，都不过是假冒为善，并不抑制犯罪的欲念，因为他们的痛悔是由于受了强迫，假如他们能有自由，他们就宁愿继续犯罪。

他们关于认罪的程序乃是这样：每人都要数述他一切的罪（这是一件不可能的事）。这对他的良心是一种大打击。对他已遗忘的罪，神甫宣告赦免，但保留一个条件，那就是，他若想起来了，就必须认那罪。这样一来，他就永不能知道，他是不是完全正确地认了他的罪，或认罪是不是有一个止境。他们叫他依靠自己的行为，安慰他说：一个人越发完全认罪，又越发在神甫面前自卑自贬，便要越快越有效地补了罪，因为这种谦卑在上帝面前定必赚得恩典。

这里他们既未提到信仰和基督，又未向人宣告赦罪的功效，而那人的安慰只是根据他对罪恶的数述和自贬。这种认罪所产生的磨折，恶事，和偶像崇拜，真是罄竹难书。

至于他们的补助罪，乃是最使人困惑的部分。因为没有人对一项罪，且不说对众罪，能够知道他当补偿多少。他们便在这里设计了一种容易实行的“小补罪法”即如五次诵主祷文，禁食一天等等，其余未补的罪便留到炼狱里去。

但在这里也只有痛苦和悲哀。有些人想，他们永不能从炼狱出来，因为按照老的教条，一项大罪就需要补罪七年。然而他们却叫人信靠补罪之工，认为人若能够圆满地补罪，就可以完全信靠补罪，

既用不着信仰，也用不着基督。但要有这种信靠，乃是不可能的事。因为一个人虽然行补赎一百年，还是不知道他是不是行完了补赎。那就是说，他虽永远行补赎，却永没有悔改。

如是罗马教皇就来援助可怜的教会，发明了赎罪票，一下子便可废除了七年，或一百年的补罪，把权柄分给红衣主教和主教，使一人能够颁一百年的宽赦，使另一人能够颁一百日的宽赦。但教皇为自己保留废除全部补罪之权。这种办法既然开始生财，而教谕的贸易既然有利可图，教皇便创立了禧年，定规要在罗马庆祝。他把这称呼为赦免人的一切刑罚和罪愆。如是人民都争先恐后，因为人人都要卸下这痛苦难担的担子。这就等于是掘发了地里的宝藏。教皇立刻更进一步，把禧年一个一个增多。但他吞钱越多，他的口就越大。

所以后来他便藉他的钦使把禧年颁给各国，直到所有教堂和房屋都满了禧年。末了，他也侵入死人当中的炼狱，首先是藉着为死者的灵魂设立弥撒和节日前夕礼拜，后来是藉着赎罪票和禧年，至终灵魂变得这么便宜，他为获得一文钱，便释放一个灵魂。

但这也是无济于事。因为教皇虽然教训人依靠这些赎罪票，可是他又使这事成为不可靠。因为他在教谕中宣告说：“谁要享受赎罪票或禧年的益处，谁就必须痛悔，认了罪，付了钱。但我们在上面已经听说，他们的这种痛悔和认罪是不可靠的。又是假冒为善的。更且也没有人知道，那个灵魂是在炼狱里，若有些是在其中，也没有人知道，谁个适当地悔改了，认罪了。这样教皇便取去了金钱，同时用他的权威和赎罪票来安慰人，然后再引他们去靠那靠不住的行为。

虽然有人自信自己在思想，言语，行为上没有这种本罪，如同为我和像我这样的人，在修道院和小礼拜堂中愿意做修道士和神甫，用禁食，儆醒，祈祷，举行弥撒，穿粗衣，和睡硬床等来抵挡邪念，诚恳努力求圣洁，但是与生俱来遗传的恶，还是在睡眠中行它所常行的（正如圣奥古斯丁和耶柔米及其他人所承认的）。然而人人却还互相推尊，以致有些人被看为是圣洁，没有罪恶，满有善功的，甚至除使自己上天堂外，还有额外功德传授并卖给别人。这是实在的情形，有印，信，和事实为证。

这些人就是不需要悔改的。因为他们既未曾沉湎于邪念，他们要悔改什么呢？他们既守口如瓶，他们可认什么罪呢？他们既是这么无错行，甚至能将额外的义卖给其他可怜的罪人，他们有什么需要来补罪呢？这种圣徒当基督在世的时候就是法利赛人和文士一班人。

这里就来了火一般的天使圣约翰，即传真悔改的使者，发雷声把卖善功和买善功的人一同推翻，说：“你们应当悔改！”（太3：2）。如是前一班人幻想道：我们已经悔改了哪！后一班人说：“我们无需悔改。”约翰说：你们双方都要悔改，因为你们都是假忏悔者；所以你们双方都需要罪得赦免，因为你们连什么真是罪都不知道，且不提你们有悔改和避免罪的本分。因为你们没有一个是善的；你们充满了不信，愚蠢，和对上帝和上帝旨意的无知。祂现在临格，“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必须领受而且恩上加恩”（约1：6），并且除非靠祂，没有人能在上帝面前称义。所以辟若愿意悔改，就要真悔改；你的补赎不会成就什么。你们这些不需要悔改的假冒为善的人阿，你们这些毒蛇的种类阿，谁担保你们逃避将来的忿怒呢？（太3：7；路3：7）。

保罗也是同样传讲，说：“没有义人，没有明白的，没有寻求上帝的，没有行善的，连一个也没有；他们都是偏离正路，一同变为无用”（罗3：10－12）。又说：“上帝如今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”（徒17：30）。他说：“各处的人，”，所以只要是人，就无例外。这种悔改教训我们认识罪，即认识我们都沦沉了，从头到脚无一善处，所以必须完全更新。

这种悔改并不是零零碎碎的，靠不住的，像那为各别的罪所行的补赎一样。因为它不辩论什么是罪，或什么不是罪，乃将一切总拢起来，说：我们里面所有的无非是罪。花费很长的时间来查考和区分罪，那有什么用处呢？因此这种痛悔也并不是无恒的。因为我们不能想出什么善来补偿罪，而只能弃绝我们自己和自己的思想言行。

同样认罪也不可能是虚假的，无恒的，或零碎的。因为凡承认自己里面所有的都是罪的，就将所有的罪都包括了，而不将任何罪除外或遗忘。补罪也不是靠不住的，因为它并不是在于我们靠不住和有罪的行为，而是在于上帝的无辜羔羊那除去世人罪孽者的受苦和宝血。

这种悔改先有约翰传讲，后有基督在福音中传讲，我们也传讲。我们藉着传讲这种悔改，将教皇和那建立在我们自己善功上面的一切尽都抛弃。因为所谓善功或律法，都是建立在腐朽空虚的基础上。其实人并无善工，而只有恶行，没有一个人守律法（如基督在约7：19所说），大家都干犯了律法。

所以凡在这基础上所建立的，都不过是虚假和伪善，就是最圣洁最美丽的部分也是如此。

基督徒继续这样悔改，要一直到死，因为他一生当与存留在肉体中的罪交战，正如保罗作见证说：“我与肢体中的律交战”云云（罗7：14－25），而这并不是靠他自己的能力，而是靠那随赦罪而赐下的圣灵。这恩赐天天除净尚存留的罪，使人真成为圣洁。

教皇，神学家，法家，和其他的人都对此毫无所知，这是从天上赐下的教训，由福音启示出来，必然被假冒为善者称为异端。

在另一方面，有些小教派要与起来，而且恐怕已经普遍了，在农民判乱的时候，我也看见了他们。他们主张说你若曾经接纳圣灵蒙了赦罪，或做了基督徒，后来虽然犯了罪，却还是留在信仰中，而且那罪也不至伤害你，所以他们喊叫说：“你只管随意行，你若相信，一切都无关系，信仰涂抹你一切的罪，”云云。他们又说，人若在接受了信仰和圣灵之后犯罪，他就从来未曾真有过圣灵和信仰。我见过听过许多这样的疯子，我怕魔鬼还附在他们一些人身上。

因此我们必须知道并且教训人，圣人也还有原罪，必须天天悔改并只抵挡原罪，他们若陷在明显的罪中，即如大卫陷在奸淫，谋杀，和亵渎的罪中，那么信仰和圣灵就离弃他们。因为圣灵不准罪掌权，占上风，以致达到成熟的地步，倒是抑制和压服罪，使它不至猖獗起来。假如罪为所欲为，那就足以证明不再有圣灵和信仰了。因为圣约翰说：“凡从上帝生的，就不犯罪……他也不犯罪”（约壹3：9）。但这位约翰也说：“我们若说自己无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”（约壹1：8）。

四、论福音。现在我们要回转来论福音。这福音在我们与罪作战上藉着各种方法，给与我们劝勉和帮助，因为上帝的恩典是特别丰富的。第一是藉着所传的道，将赦罪的应许传给普世的人听，这就是福音的特殊任务。第二是藉着洗礼。第三是藉着圣餐。第四是藉着钥匙权，并藉着弟兄们的交谈和安慰，正如经上说：“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”云云（太18：20）。

五、论洗礼无非是上帝的话临在水中，是由祂设立的，或如保罗所说：“在道里的洗，”也如奥古斯丁所说：“道临于水中，就成了圣礼。”因此我们不赞同阿奎那派和多米尼姑古派修道士，将上帝设立洗礼的话遗忘，说上帝赋给了水一种足以洗去罪的灵力，我们也不赞同苏格徒派和法兰西斯派修道士，他们教训人说，洗礼是靠着上帝的旨意，才能将罪洗净，而这种洗净仅是藉着上帝的旨意发生的，而不是藉着道或水。

关于婴孩洗礼一问题，我们主张婴孩应当受洗。因为他们对基督所应许的救赎也有分，教会应当给他们施洗。

六、论圣餐。我们主张圣餐中的饼酒，是基督的真体血，不仅是由虔敬的基督徒领受，也是由邪恶的基督徒领受。

再者并不是只将饼而不将酒发给平信徒，我们不需要那种高超的技巧来教训我们说，发给饼，便等于也发给了酒，有如诡辩家和君士坦思会议所教训的，因为若给了饼，便真等于也给了酒，但是只给饼，并不是基督所设立的全部圣餐。我们奉上帝的名尤其严咎并咒骂那些不仅省略饼酒，而且专横地禁止，弃绝，并亵渎整个圣餐为异端的人，他们这样行，就是高抬自己，反对基督我们的主和上帝。至于化质说，我们丝毫不注意诡辩派的机巧，说什么饼酒失掉了本质，只留下饼的外形和颜色，而不是真饼了。因为说饼仍是饼，乃是完全符合圣经的说法，因圣保罗说：“我们所擘开的饼”（林前10：16）；又说：“人应当如此吃那饼”（林前11：28）。

七、论钥匙。钥匙是一种职权，由基督赐给教会，以捆绑或释放罪，不仅是熟知的大罪，而且是隐微只有上帝知道的罪，如经上记着说：“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？”（诗19：13）。保罗叹息说：“我肉体顺服罪的律了”（罗7：25）。因为判断罪是什么。有多大，有几许，权柄并不属于我们，而只属于上帝，如经上写道：“求你不要审问仆人，因为在你面前凡活着的人，没有一个是义的”（诗143：2）。保罗也说：“我虽不觉得自己有错，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”（林前4：4）。

八、论认罪。既然宣赦或论钥匙权也是基督在福音中所设立，作为抵抗罪恶和有亏的良心的一种援助和安慰，那么认罪或宣赦在教会中就决不应废掉，尤其是为着畏怯的良心和未受训练的青年，不应废掉，好使他们可以有基督教教理的训练。

但数述罪，个人应有自由决定，什么他愿意数述或不数述。因为我们肉体还活着的时候，若说：“我是可怜的人，充满了罪恶，”就并没有撒谎。保罗说：“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”（罗7：23）。

对个人宣赦既然是从钥匙职权发出来的，便不应受到蔑视，反应如基督教会的其他职一样，大受重视。

论到圣经中的道，我们必须坚持，除了藉着圣经中的道以外，上帝就不将祂的灵或恩赐给任何人，好使我们可以抵抗狂热份子，这些狂热份子夸口说，他们是在这道以外和听见这道以前，便受了圣灵，如是他们就论断圣经，任意谬讲这道，如闵次尔所行的，和现在许多人还在行的。这些人要做圣灵和字句当中的伶俐审判者，却不知道自己说的是什么。因为教皇制度也不过是狂热，教皇凭此夸口说，所有权利都存在他心内，凡他对他教会所命的，都是灵，都是对的，虽然违反圣经和说出来的道，也仍是如此。

这无非是那老魔鬼和古蛇，他也使亚当和夏娃变成了狂热家，引诱他们离弃上帝的话，而趋于灵化和自欺，然而他是用了别的话来达到这目的。正如今日的狂热家弃绝那说出来了的话，自己却并不静默，反用他们的空谈和写作来充塞世界，好像圣灵不能藉着使徒的著作和说出来了的话而临到，而必须藉着他们的写作和话才能临到一样。既然他们夸口说，圣灵临到了他们，并不是藉着讲经，那么他们为什么不也省略自己的讲道和写作，让圣灵直接临到别人的心理呢？但关于这些事现在无暇从长辩论，我们在别处已经详加讨论了。

因为甚至那些在受洗以前或在受洗时相信的人，也是藉着预先听道才相信的，例如达到理智之年的成人，必是先听见：“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”；虽然他们首先不信，到十年之后才接受圣灵和洗礼，也仍是如此。哥尼流（徒10：1以下）很早以前就在犹太人中听见弥赛亚要来，因此他在上帝面前是个义人，他的祷告和周济也因这种信仰而蒙上帝悦纳（路加称他为虔诚和敬畏上帝的）。若预先没有讲道和听道，他就不能相信，不能成为义人。但圣彼得必须对他指明，弥赛亚（就是他很早就相信要来的那一位）现在已经来了，免得他的心思在刚硬不信的犹太人中受了捆绑，以为弥赛亚还没有来，倒要知道，他现在必须靠已经来了的弥赛亚得救，不可同犹太人拒绝祂，或逼迫祂。

总而言之，狂热从起初直到世界的末了，种在亚当和他的子孙里面，是由那古龙注入他们里面的，是所有异端，尤其是教皇制度和穆罕默德之异端的源头，生命，和力量。所以我们应当常常坚持，上帝只愿意藉着说出来了的道和圣礼来对待我们。凡在道和圣礼以外被赞美为圣灵的，便是魔鬼本身。因为上帝向摩西显现，也是藉着被火烧着的荆棘和说出来的道；没有一个先知，以利亚或以利沙，是在说出来的道以外领受了圣灵的。施洗约翰也不是先有加百列的话而成孕的，也不是没有马利亚的声音而在他母腹中跳动的。圣彼得也说：“豫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，乃是属上帝的圣人被圣灵感动说出来的”（彼后1：21）。然而，他们没有上帝的道，便不是圣洁的，他们若不圣洁，圣灵就更不会感动他们说话；彼得说，他们是圣洁的，因为圣灵藉他们说了话。

九、论革除。教皇所谓“大革除”，我们认为只属于政府的处罚，与教会的牧师无关。但“小革除”，那就是真属于基督教的革除，乃是不准明显顽硬的罪人领受圣餐，参加教会的团契，直到他们改过迁善。牧师不应将教会的革除处罚，与政府的处罚混杂了。

十、论授职和选召。假如主教要做真主教，尽忠于教会和福音，那么我们为着爱心和合一起见，但不是为着必要起见，可以容许他们按立我们和我们的传道人，然而所有一切的喜剧，与反基督教的游行和炫耀，都必须省略。然而他们却既不是，也不愿做真主教，而是世俗化的主。他们既不传道，不施教，不施洗，不发圣餐，也不履行教会任何的职务，而且将凡已蒙召去履行这些职务的人加以逼迫和定罪。既然如此，教会就不当因他的缘故而老没有牧师。

所以按照教会和教父的古例所教训我们的，我们自己应当按立合适的人来任职，这是纵然按照他们的规法，他们也无权禁止或阻挡我们的。因为他们的规法说：即使是由异端分子按立的人，也必算为受了按立的，正如圣耶柔米论亚历山太城的教会写道，该教会原先没有主教，而由神甫和传道人共同管理。

十一、论神甫的婚姻。禁止神甫结婚，强迫神甫永守童身，乃是他们并没有权柄作的事。他们行动像反基督的，专横的，和暴厉之徒，产生了各种可怕和可憎无数不贞之罪，在其中他们还在流连忘返。正如我们或他们没有权力把女人变为男人，或把男人变为女人，或废除性别，照样他们也无权力将上帝所造的男女分开，或禁止他们彼此诚实地结婚同居。所以我们既不愿赞同，也不愿容忍他们可憎的独身生活，倒愿照上帝所设立的让人婚嫁自由；我们既不愿取消，也不愿阻碍上帝之工，因为圣保罗说：禁止婚嫁，是“鬼魔的道理”（提前4：1以下）。

十二、论教会。我们不让他们自视为教会，其实他们并不是教会；我们也不听从他们冒教会之名所命令所禁止之事。感谢上帝，今日一个七岁的小孩也知道教会是什么，即是听从牧人声音的信徒和小羊。因为小孩念诵信经说：“我信一圣基督教会。”所谓“圣”并不在乎圆光头，长礼袍，和他们在圣经以外所设计的其他的仪式，而在乎上帝的话和真信仰。

十三、论怎样在上帝面前称义并论善功。向来我论这一项所教训的，我不知道怎能丝毫加以变更，那就是如圣彼得所说的，我们是靠信仰取得了一颗清洁的新心，上帝因我们中保基督的缘故要把我们算是完全义的，圣洁的。虽然罪在肉体罪还没有完全除掉或死灭，但是上帝不再刑罚它，或记念它。

这种信仰，更新，和赦罪便有善行跟着来了。在善行中所有仍是有罪和不完全的，也都因基督的缘故，不再算为罪和瑕疵；反倒整个的人，他的本身和行为，都因基督所白赐的恩典和慈悲而被算为并成为义的，圣洁的。所以若在恩典和慈悲以外来看行为和功德，我们就没有可夸的，但经上记着说：“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”（林前1：31），那就是说，人既有了一位恩慈的上帝，凡事就都好了。我们进一步说，假如没有善行跟着来，信仰就是虚而不实的。

十四、论修道誓愿。修道誓愿既直接违反首要信条，就当完全废止。因为基督所说：“我是基督”云云（太24：5，23以下），就是指着它们说的。因为凡发愿做修道士的，都相信自己是度着比平常基督徒更圣洁的生活，希望靠自己的行为，不仅为自己，也为别人，取得天堂。这就是拒绝基督。他们跟阿奎那夸口说，一个修道誓愿是等于洗礼。这就是亵渎。

十五、论人的遗传。教皇党徒声称说，人的遗传能赦免人的罪，使人得救。这是反基督的，可咒的说法，因为基督说“他们将人的吩咐，当作道理教导人，所以拜我也是枉然”（太15：9）。这又是“那离弃真道的”（多1：14）再者，他们说，人若破坏这些条规，就是犯了大罪。这也是错误的。

这些信条就是我必要坚守的，并且如果合上帝的旨意，我要坚守至死；我不会丝毫改变或舍弃它们。若有人愿意舍弃什么，让他去冒良心的危险。

末了，还剩下教皇关于愚蠢和幼稚的信条所有满袋的欺诈，即如献堂，为钟和坛施洗，并邀请那捐献的莅临作保证人。这种洗礼对圣洗是一种侮辱和嘲弄，所以不当予以容忍。再者，祝圣蜡灯心，棕树枝，糕饼，燕麦，香料等等，实在不能称为祝圣，而只是嘲弄和作伪。这种欺诈是不可胜数的，

让他们用为对他们的神和他们自己的崇拜，直到他们对此厌倦了。但我们决不要与这种欺诈有分。